

據董事所深知、盡悉及確信，齊魯銀行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人士。齊魯銀行之主要業務包括提供企業和個人服務、投資銀行、資產管理、信託和融資租賃以及其他金融服務。

- (3) 理財產品名稱：齊魯銀行對公結構性存款產品
- (4) 產品及收益類型：保證本金浮動收益型
- (5) 產品有關掛鈎：產品與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六日下午三時（東京時間）左右的歐元／美元匯率有關
- (6) 產品相關風險：(1)期限風險；(2)市場風險；(3)流動性風險；(4)信息傳遞風險；(5)不可抗力風險；及(6)信用風險。
- (7) 認購金額：人民幣2億元（相當於約2.34億港元）。董事會認為該認購之代價乃於公平商業條款的基礎上釐定。
- (8) 投資期限：二零一九年四月三日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180日）
- (9) 固定年化收益率：每年4.20%
- (10) 浮動收益：倘於觀察日（即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六日東京時間下午三時正），歐元／美元匯率：
1. 高於1.26，則浮動收益為70,000歐元 \times 0.01 \times 人民幣參考匯率
 2. 高於1.25但低於1.26，則浮動收益為70,000歐元 \times （歐元／美元減1.25） \times 人民幣參考匯率
 3. 低於或等於1.25，則不支付浮動收益
- 人民幣參考匯率為6.6850

(11) 計算淨收益：

$$\text{淨收益} = A + B$$

$$A = \text{固定收益} = \text{投資本金} \times \text{固定年化收益率} \times \text{實際投資天數} / 360$$

實際投資天數為自該理財產品成立日期（即二零一九年四月三日）至(i)該理財產品到期日（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或(ii)提前終止日期。

$$B = \text{浮動收益（如有）}$$

(12) 提前終止權：

於投資期間，倘出現以下情況，齊魯銀行有權提前終止：

1. 齊魯銀行根據市況認為有必要；或
2. 中國金融監管政策出現重大變動，並影響理財產品之正常營運。

倘齊魯銀行計劃提前終止，其應於提前終止前兩個工作日知會本公司。

除截至提前終止日期按比例應計之收益外，本公司無權就提前終止收取任何賠償或補償。

本公司將無提前終止權。

(13) 兌付本金及收益：

本金及相關收益應於到期日或提前終止日期支付。倘到期日或提前終止日期並非工作日，則於下一個工作日支付本金及相關收益。

有關本公司之資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經營及管理天然氣管道基礎設施以及銷售及分銷管道燃氣。

訂立齊魯銀行理財協議之理由及裨益

本公司在確保不影響本公司經營流動性及資金安全的前提下，動用若干閒置資金向銀行認購安全性較高的保本型理財產品。有關認購將不會影響本公司的營運資金需求。適度的低風險短期理財有利於提高資金使用效率及增加閒置資金收益。

由於齊魯銀行理財產品為本公司帶來之回報預期較中國之商業銀行提供之定期存款利率為高，董事認為認購齊魯銀行理財產品乃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並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涵義

由於齊魯銀行理財協議項下認購金額之最高相關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5%但低於25%，故齊魯銀行理財協議項下擬定的交易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之申報及公告規定。

釋義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用於本公告時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天津津燃公用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歐元」	指	歐元，歐盟法定貨幣
「歐元／美元」	指	經參考路透社專頁所列「歐元／美元」匯率報價所釐定歐元與美元之間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六日下午三時（東京時間）左右的匯率（以每個歐元單位可兌美元單位的數目列示）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之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及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齊魯銀行」	指	齊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持牌銀行
「齊魯銀行 理財協議」	指	本公司與齊魯銀行就認購齊魯銀行理財產品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三日訂立之理財產品協議
「齊魯銀行 理財產品」	指	由本公司根據齊魯銀行理財協議認購之以人民幣計值之理財產品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元」	指	美元，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

於本公告內，以人民幣列值之金額均已按人民幣1元兌1.17港元之匯率換算為港元，僅供說明用途。概不表示任何人民幣或港元金額已按照、可能已按照或可能按照上述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換算。

承董事會命
天津津燃公用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趙維

中華人民共和國，天津，二零一九年四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位執行董事，分別為趙維先生（主席）、唐潔女士及王全鴻先生，三位非執行董事為侯雙江先生、王勁先生及趙恒海先生，另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英華先生、玉建軍先生及郭家利先生。